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1)

延遲寄發通函

有關

出售NEW TWINS ENTERPRISE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主要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7月26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出售New Twins Enterprise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佈」)。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公佈所用的專有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將於2017年8月16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出售事項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iii)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將載於該通函內的資料，故該通函的寄發日期預期將延後至不遲於2017年8月31日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蔡建文

香港，2017年8月16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勇軍先生、秦姝蘭女士及蔡建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立輝博士及朱俊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俊超先生、唐嘉樂博士及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